

2023 年政府决算草案说明

一、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我市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81.19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94.4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86.75 亿元），2023 年省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350.3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9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51.3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347.55 亿元（一般债务 99 亿元，专项债务 248.55 亿元）。2023 年新增债券 68.9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89 亿元用于公益性项目支出；新增专项债券 67.09 亿元用于城乡建设项目。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3 年市财政安排镇街园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23.52 亿元。一是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3.92 亿元，对教育、社保、民政、卫生等重大社会事业支出实行专项补助；二是安排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9.6 亿元，对体制内结算财力不能满足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的 8 个镇（街道）进行补助，用于保障镇（街道）工资、基本运转和民生保障等刚性支出。

三、市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

2023 年，市本级财政拨款支出中，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 5377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27 万元；与 2022 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 37 万元。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26 万元，比预算增加 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活动呈现恢复性增加。

2、公务接待费 635 万元，比预算增加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 万元。比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市委重要接待经费。

3、公务用车购置费 748 万元，比预算增加 6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9 万元，比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安等部门的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与决算的统计口径不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18 万元，比预算减少 5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安部门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会议费 674 万元，比预算增加 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 万元，比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市委重要会议经费。

5、培训费 1576 万元，比预算增加 6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 万元，比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上级资金安排的培训费。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近年来，根据党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我市坚持把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管理中。一是不断探索，深入推动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现阶段我市采用财政重点评价和预算单位自评相结合的方式，实现评价全覆盖。2023 年完成 17 个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共计 3.13 亿元。二是关口前移，深度融合绩效和预算。开展市级 7 个项目事前预算绩效论证工作，

合计压减预算 2.26 亿元，论证结果作为 2024 年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当年预算论证项目一并纳入人大监督工作，其绩效目标列入年初人代会议题，接受代表们的监督。**三是结果运用，促进精准预算编制。**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审核、调整、下达实现“四个同步”。同时，加强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整改管理，提升绩效管理的激励约束作用。